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

2019年西城区财政局政府采购代理机构

专项检查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西财采〔2019〕138号）的规定，我局于2019年开展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工作。主要检查情况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1. 自查阶段涉及60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；
2. 重点检查阶段涉及29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，检查项目数量57个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本次检查涵盖了政府采购活动全过程，主要包括：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从业情况；委托代理协议的签订和执行情况；采购方式的执行情况；采购文件的编制与发售、评审组织、信息公告发布、评审专家抽取等情况；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情况；保

证金收取及退还情况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通知情况；政府采购合同管理情况；协助采购人组织验收情况；答复供应商质疑情况；档案管理情况；其他涉及政府采购的有关情况。

三、检查结果

检查中发现代理机构存在一些问题，如政府采购公告内容不完整、未落实政府采购政策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前置审查、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问题等。根据检查结果，我局对被检查代理机构下达了《政府采购专项检查的财政检查意见书》，责令代理机构对存在的问题限期整改，将整改报告报送至我局，并对其中 2 家代理机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。

